

公卫院字[2015]7 号

关于做好 2015 届毕业研究生离校工作的通知

各系、中心、办公室：

根据研究生各专业培养方案要求及南方医科大学研究生毕业工作安排，我院 2015 届毕业研究生准备离校。为了切实做好本年度毕业离校工作，现将离校相关工作安排如下，望各相关单位导师认真组织落实。

一、毕业离校人员

本学年符合毕业条件且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学位评定委员会同意其毕业的公共卫生与热带医学学院研究生。

二、离校要求

根据学校财务处印发的《离校通知单》前往各单位签字盖章后，方可离校。

1、前往财务处审核是否已缴清学杂费（学院统一安排办理）。对学杂费未交清的学生，财务部门将不予加盖毕业离校财务审核章，务必在离校前完成欠费催缴工作。

2、前往图书馆审核是否已交还借书刊和借书证、上交论文电子版一份，并签字盖章。

3、各科室导师审核毕业生已交还有关教学用具和科研资料（质粒、菌株、抗体、蛋白等物品），明确论文发表、专利申请等知识产权事宜，并由科室导师签字再以科室为单位交由学院党政办统一盖章。

4、前往实验动物中心审核是否已结清有关实验动物费用，并签字盖章。

5、前往研究生学院退还学生证，办理退宿手续。请毕业研究生务必把盖完章的离校通知单最后交研究生学院档案室刘老师处，将作为邮寄人事和学籍档案的依据。

如因个人原因未按照学校、学院安排完成离校手续影响学生毕业等后果由学生本人负责。

南方医科大学公共卫生与热带医学学院

2015年6月23日

（联系人：袁震华 联系电话：789130）

主题词：毕业 离校 通知

共印3份

公共卫生与热带医学学院教研办

2015年6月23日